

绿色食品生产研发基地（暂定名）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咨询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HXJY1110001043746

招 标 单 位：滁州市深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代 理 机 构：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2025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信息	1
第二章 投标须知	4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4
第四章 采购需求	16
第五章 合同条款	1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0
第七章 招标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对本招标文件的确认	2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绿色食品生产研发基地（暂定名）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咨询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滁州市琅琊区人民政府（<https://www.lyq.gov.cn/>）、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https://www.czctgczx.com/>）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9月28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XJY1110001043746

项目名称：绿色食品生产研发基地（暂定名）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咨询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约3万元

最高限价：叁万元整（30000.00元），投标报价不得高于单价和总价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采购需求：绿色食品生产研发基地（暂定名）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自招标人通知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完成所有成果文件编制，直至通过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人要求：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营业执照且具有相应的编制服务能力；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9月24日至2025年9月28日

地点：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从滁州市琅琊区人民政府（<https://www.lyq.gov.cn/>）或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https://www.czctgczx.com/>）网站下载。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为2025年9月28日15点00分；
- 2、网上开标，投标人登录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不见面开标系统参与网上开标（网址：<http://js.etrading.cn/Epoin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 3、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登陆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上传投标文件。
- 4、投标人逾期上传投标文件的，电子系统不予受理。

五、公告期限及媒体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 (www.ahtba.org.cn)、滁州市琅琊区人民政府 (<https://www.lyq.gov.cn/>)、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https://www.czctgczx.com/>) 网站上发布。

六、投标保证金金额及缴纳账户

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不要求。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方式，请投标人在“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下载“新点电子交易平台专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仔细阅读招标文件要求和相关操作手册，以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对投标造成的不利后果由其自行承担。投标软件制作工具下载：<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0128&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

2. 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从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官网 (<https://www.czctgczx.com/>) 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或从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官网 (<https://www.czctgczx.com/>)，点击项目招标公告下方【我要投标】，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滁州专区】 (https://www.etrading.cn/BREpointSS0/login/oauth2login?regioncode=DQ_Chuzhou) 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

3. 投标人参与投标的，须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查询、获取招标文件。首次登录办理入库手续，办理入库不收取任何费用。新点电子招投标统一认证平台使用相关问题（如系统登录、信息登记、录入及提交、数字证书关联等）请拨打服务电话：4009280095-5（工作日）。

4. 投标人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含澄清和补充说明等）。如在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遇到系统问题，请拨打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4009280095 或者网站首页在线客服。投标人自行承担因未按要求获取招标文件导致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风险。

5.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登录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不见面开标系统参与网上开标（网址：<http://js.etrading.cn/Epoin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6.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上传投标文件。投标人逾期上传投标文件的，电子系统不予受理。

7. 本项目开评标实行全流程电子化，在线完成开评标活动。开标时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不接受现场解密，实行远程解密和在线询标。各投标人认真学习《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操作手册》，务必掌握远程解密方法和在线回复询标方法。

8. 投标人的联系人电话(手机)、电子邮箱等通讯方式在开标过程中必须保持畅通，否则因上述原因造成的后果，责任自负。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 称：滁州市深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滁州市琅琊区濠河路 99 号

联系方式：0550-3318150

2. 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滁州市龙蟠大道 109 号房产商务大厦 6 楼

联系方式：0550-3519512、1825505589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黎天畅、周晓培

电 话：0550-3318150 、0550-3519512、18255055896

第二章 投标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招标单位	招标单位：滁州市深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滁州市琅琊区濠河路99号 联系人：黎天畅 联系方式：0550-3318150
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滁州市龙蟠大道109号房产商务大厦6楼 联系人：周晓培 联系方式：0550-3519517、18255055896
3	项目名称	绿色食品生产研发基地（暂定名）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咨询服务项目
4	项目地点	滁州市，招标人指定地点
5	项目规模	投资概算约3万元。
6	资金来源及比例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比例：100%
7	招标方式	自行公开招标
8	招标范围及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全过程技术指导配合服务： （1）进行现场勘察，收集本项目有关基础资料，进行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等（含报审，并取得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2）为招标人提供所需其他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3）本项服务范围内所编制的方案、报告等所有资料均须满足行政主管部门的备案要求，并完成备案。（投标报价含各类评审费和图纸审查费等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费用，后期不再增加费用，风险由投标人自行考虑）。
9	标段划分	一个标段
10	评标办法	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11	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自招标人通知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完成所有成果文件编制，直至通过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12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安徽省规定或相关行业规范（规程），所有成果文件符合要

		求并通过相关审批或备案。
13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	详见招标公告信息
14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组织踏勘现场。
15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6	投标人提出疑问的截止时间及方式	如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有疑问，请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 17 时 前将疑问内容通过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线上提出异议。
	招标人澄清的时间及方式	2025 年 9 月 26 日 17 时 前，在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https://www.czctgczx.com/) 网站予以公告。
17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人民币叁万元整（¥：30000.00 元），投标报价不得高于单价和总价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18	投标保证金	详见招标公告信息
19	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格式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签章”部位，指电子签章或盖章后扫描上传均可。否则经评委会一致认定后并经综合监管部门同意后，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0	投标文件份数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 投标截止时间前 通过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滁州专区】 (https://www.etrading.cn/BREpointSSO/login/oauth2login?regioncode=DQ_ChuZhou) 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中标后须递交与网上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并按要求加盖单位章；份数：正本 1 份，副本 1 份；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并递交给招标代理机构)。
21	投标截止时间	在 2025 年 9 月 28 日 15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登录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不见面开标系统参与网上开标（网址： http://js.etrading.cn/Epoi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登陆新点电子交易平台【滁州专区】上传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网上开标

	开标程序	<p>(1) 解密时间：解密程序开始后 30 分钟内（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p> <p>(2) 开标顺序：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递交的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导入并读取所有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开标结束；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p>
22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23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由招标人依法组建；</u>
2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是，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3 名，并标明排序。
25	中标公示媒介及期限	<p>公示媒介：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网站</p> <p>公示期限：公示发布次日起 3 日（如公示第三日为休息日或节假日，则顺延至休息日或节假日后第一个工作日）</p>
26	履约担保	不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27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无
28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无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1000 元（不含专家评审费，专家评委费以实际发生费用为准，另计），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给代理公司。	
付款方式	提供所有正式报告文本及相应电子档，并获得行政主管部门立项、可研批复后一次性付清合同价款。	
特别说明	<p>(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p> <p>(2)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p> <p>(3)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p> <p>(4)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p>	

投标软件下载	投标软件制作工具下载：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0128&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
--------	--

一、总 则

1. 项目概况

1.1 本次招标项目名称：绿色食品生产研发基地（暂定名）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咨询服务项目。

1.2 招标单位：滁州市深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3 项目规模：投资概算约 3.0 万元，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2. 招标范围及内容

2.1 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全过程技术指导配合服务：

（1）进行现场勘察，收集本项目有关基础资料，进行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等（含报审，并取得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2）为招标人提供所需其他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3）本项服务范围内所编制的方案、报告等资料均须满足行政主管部门的备案要求，并完成备案。（投标报价含各类评审费和图纸审查费等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费用，后期不再增加费用，风险由投标人自行考虑）。

3. 服务规范

3.1 应符合国家、省、市现行规范的有关规定。

4. 服务周期要求

4.1 合同签订后，自招标人通知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所有成果文件编制，直至通过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5. 质量要求

5.1 符合国家、安徽省规定或相关行业规范（规程），所有成果文件符合要求并通过相关审批或备案。

6. 投标人资质等级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资金来源

7.1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资金已落实。

8. 标段划分

8.1 本项目划分：一个标段。

9. 招标方式

9.1 本项目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10. 计价方式

10.1 本项目合同计价方式：固定单价。

11. 评标办法

11.1 本项目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二、招标文件

12. 招标文件的编制依据

12.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办法》（七部委联合部令第 30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部、省、市级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制本项目招标文件。

13. 招标文件的组成

13.1 招标文件包括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招标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对本招标文件的确认

13.2 除 13.1 内容外，招标答疑亦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13.3 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4.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解释

14.1 招标文件发出后，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修改和补充，具有约束作用。

14.2 本招标文件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15. 踏勘现场及投标预备会

15.1 踏勘现场

15.1.1 投标人自行对项目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投标人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投标人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15.2 投标预备会

15.2.1 不再集中召开招标答疑会，投标人自行组织勘察现场，对现场不清楚或有异议可咨询招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6. 投标文件的组成

16.1 资格证明材料

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本人有效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

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的有效证件),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③诚信投标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④招标文件资信评审中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16.2 商务标材料

①投标函;

②服务承诺书;

③分项报价清单;

④招标文件商务评审中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17. 投标报价

17.1 本项目采用固定价格报价,投标报价包含完成本次招标范围内的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等(含报审,并取得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所需的全部人员费用(如人员工资、保险、加班、差旅等一切费用)、设备费用、材料费用、机械费、报告编制费、专家评审费(含成果文件评审费)、招标代理费、会务费、管理费、利润、国家对征收的各种税费及完成本项目服务所需的所有的费用,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17.2 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报价书格式中所有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规定的单位和人员签字、盖章。

四、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8.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编制

18.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5.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周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3 本次投标不需要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按照电子招标投标的要求制作上传。

3.5.4 投标人中标后须递交与网上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并递交给招标代理机构。

19. 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本项目不采用)

19.1 投标文件的装订要求

19.1.1 投标文件应当密封装订,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顺序装订在一起。

19.2 投标文件的密封

19.2.1 投标人应当将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密封在一个投标文件袋内。

19.3 投标文件密封袋的标记

19.3.1 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邮政编码。注明下列识别标志：招标项目名称。

19.3.2 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袋应加盖投标人印章；否则，该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0. 投标文件的提交

20.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至交易系统。

20.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0.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20.4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网上递交， 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投标文件的，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投标无效。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21. 开标

21.1 开标的时间和地点

21.1.1 招标人按本须知第 20.1 条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开标。

21.2 参与开标的监督部门

21.2.1 参与开标的监督部门包括：招标单位的相关监督部门。

21.3 开标程序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招标（采购）人、代理机构主持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3) 公布投标截止时间前，宣布投标人名称及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等；
- (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规定时间内完成发送投标文件解压密码；
- (5) 公布投标人投标报价、质量目标、服务周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6) 开标结束。

21.4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在线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21.5 变更交易方式

重新招标后，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 3 家或者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招标人可采取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项目发包。

参加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采购的投标人必须符合下列条件：①、投标资格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②、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22. 无效投标文件

22.1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无效，招标人不予受理。

①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3. 评标

23.1 评标办法

23.1.1 本项目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23.1.2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最终按投标报价最低原则，推荐投标报价最低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次低的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再次低的为第三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有两名或两名以上相同时，由招标人抽签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

23.2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按无效投标处理：

①无单位盖章并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②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③投标文件中填报的服务周期、质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④因投标人原因改变或遗漏主要指标或技术要求的；

⑤投标总报价高于（不含等于）招标人发布的投标总报价最高限价的；

⑥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24. 定标

24.1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24.1.1 最终按投标报价从低到高的先后顺序推荐 2 名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最低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次低的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24.2 中标价

24.2.1 经投标人确认，在评标中经过修正的投标总报价作为中标价。

六、合同的授予

25. 合同授予标准

25.1 本招标项目的服务合同将授予按本须知第 24 条规定所确定的中标人。

26.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26.1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项目开标结束并确定中标单位后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服务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6.2 招标人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第 26.1 条的规定与中标人订立合同，或者招标人、中标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招标人应当按投标保证金的数额对投标人进行赔偿，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6.3 中标人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第 26.1 条的规定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则招标人将废除授标，投标担保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6.4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审标准	核验投标文件
	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和本人有效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的有效证件),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诚信投标承诺书	

1. 审查资料

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本人有效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

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的有效证件),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③诚信投标承诺书;

④招标文件资信评审中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2. 审查办法

1、由资格审查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按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中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评审表要求对投标人审查资料进行核验。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资格审查为不合格:

(1)不能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经审查不合格;

(2)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 资格审查委员会和审查标准

资格审查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资格审查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负责。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4. 审查结果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步的评标程序。

二、评标办法

1. 本次评标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1.1 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是指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办法,即在全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的或中

标人的评标方法。

2. 评标程序

2.1 投标文件的初审

2.1.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1.2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2.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在监督人员在场的情况下，可要求投标单位对投标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澄清或提供补充说明及有关资料，投标单位应做出书面答复。书面答复中不得变更价格、工期、质量等实质性内容。

2.2.2 书面答复须经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印鉴，签字或盖印鉴的书面答复将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对投标报价或其它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不得作为评标、定标的依据。

2.2.3 招标人不接受投标单位主动提出的澄清。

2.3 比较与评价

2.3.1 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报价评审，综合比较与评价。

2.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4.1 中标候选人数量应当根据工程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人。

2.5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过程中，投标单位对招标单位和评标委员会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其中标资格。

3、推荐中标候选人与定标

3.1 评标委员完成评标后，应当按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报价次低的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有两名或两名以上相同时，由招标人抽签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绿色食品生产研发基地(暂定名)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咨询服务项目,预算金额 3.0 万元。

二、工程技术咨询服务范围及内容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单位)	单价最高限价(元)	备注
1	项目建议书编制	1 项	5000.00	
2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1 项	25000.00	

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单价和总价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全过程技术指导配合服务：

- (1) 进行现场勘察，收集本项目有关基础资料，进行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等（含报审，并取得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 (2) 为招标人提供所需其他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 (3) 本项服务范围内所编制的方案、报告等所有资料均须满足行政主管部门的备案要求，并完成备案。（投标报价含各类评审费和图纸审查费等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费用，后期不再增加费用，风险由投标人自行考虑）。

三、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自招标人通知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所有成果文件编制，直至通过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四、其他要求

- 1、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安徽省规定或相关行业规范（规程），所有成果文件符合要求并通过相关审批或备案。
- 2、中标人应积极配合业主单位关于本项目的相关工作，按照业主要求时间完成文本编制、报审。
- 3、验收工作由招标人负责组织有关单位及相关技术人员进行验收。

第五章 合同条款

采购单位（全称）：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服务单位（全称）：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此采购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生产建设项目

绿色食品生产研发基地（暂定名）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咨询服务项目

2、技术咨询服务范围及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全过程技术指导配合服务：

（1）进行现场勘察，收集本项目有关基础资料，进行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等（含报审，并取得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2）为招标人提供所需其他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3）本项服务范围内所编制的方案、报告等资料均须满足行政主管部门的备案要求，并完成备案。（投标报价含各类评审费和图纸审查费等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费用，后期不再增加费用，风险由投标人自行考虑）。

3、服务期

3.1 合同签订后，自招标人通知之日起_____个日历天内完成所有成果文件编制，直至通过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3.2 因以下原因造成延误，经甲方确认服务期相应顺延：

3.2.1 甲方未按照要求提供服务条件和相应的资料；

3.2.2 重大设计变更；

3.2.3 重大民事、停电影响；

3.2.4 因不可抗力影响。

4、质量要求

4.1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安徽省规定或相关行业规范（规程），所有成果文件符合要求并通过相关审批或备案。

4.2 服务质量

4.2.1 成果资料必须经相关部门审查合格并备案成功。

4.2.2 乙方服务质量达不到规程的质量标准，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5、合同价款及支付

5.1 本项目合同价为：大写：_____ 小写：_____ 元。

5.2 付款方式：提供所有正式报告文本及相应电子档，并获得行政主管部门立项、可研批复后一次性付清合同价款。

6、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6.1 甲方权利和义务

6.1.1 甲方向乙方提供相关技术资料；

6.1.2 甲方向乙方提供工作条件；

6.1.3 甲方协助乙方与项目相关部门进行联系，办理项目所需佐证文件。

6.1.4 甲方负责调解项目技术咨询过程中可能存在的民事纠纷问题，如因民事纠纷导致工期延误，乙方不承担由此引发的一系列责任。

6.1.5 甲方有义务按时支付咨询款。

6.2 乙方权利和义务

6.2.1 乙方应保证方案编制必须满足相关规范、标准、以及相关报告编制要求，并确保编制质量和完成行政主管部门备案；负责技术咨询过程中组织专家评审、会务等技术咨询相关事项；

6.2.2 承担因方案编制不合格而返工费用，因乙方的责任而造成工期延误，承担违约责任；

6.2.3 乙方对未尽事宜应提前两天向甲方提出；

6.2.4 乙方选派项目负责人_____（电话：_____）负责协调解决施工现场相关事宜；

7、安全责任

7.1 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的规定进行施工，因甲方原因等导致安全事故由甲方承担相应的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7.2 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的有关管理制度，严格按规程标准组织施工，并接受行业安全人员依法执行的安全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8、违约责任

8.1 甲方违约：当发生下列情况时：

8.1.1 甲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8.2 乙方违约：当发生下列情况时

8.2.1 由于乙方原因质量达不到协议书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无条件返工并承担损失和违约责任；

8.2.2 由于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不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8.2.3 乙方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其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8.3 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继续履行合同。

9、合同生效及其它

9.1 本合同发生的相关图纸、技术资料、工程量变更清单、预算书、传真等纸质材料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2 未尽事宜，双方在合同执行时协商解决。

9.3 甲乙双方在履行和同事发生争议时，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时申请仲裁；

9.4 本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付款结清后，本合同及告终止。

9.5 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名并盖单位公章后合同生效。

9.6 本合同正本一式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份。

甲 方： （公章）

乙 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资格证明文件

_____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

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本人有效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

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的有效证件），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③诚信投标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④招标文件资信评审中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如有）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签章）

年 月 日

2、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文件，全权处理与该项目投标、评审答疑、签订合同以及与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

投标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签章）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2

诚信投标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三、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投标，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四、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六、投标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负责人没有下列情形：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2、近三年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3、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的；4、被税收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的；5、在“信用中国”网站上披露仍在公示期的严重失信行为的；6、被滁州市县两级各行业主管部门及城管部门取消在一定期限内的投标资格且在取消期限内的；7、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或者近三年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县级及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行政处理、行政处罚的。

七、严格遵守开标现场纪律，服从监管人员管理；

八、保证企业及所属相关人员在本次投标中无行贿等犯罪行为；

九、如在投标过程和公示期间发生投诉行为，依法进行投诉。投诉内容符合要求，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并附有关身份证明复印件。不恶意投诉，对本公司提供的投诉线索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愿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依法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取消中标资格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

投标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商务标文件

_____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

- (1) 投标函；
- (2) 服务承诺书；
- (3) 分项报价清单；
- (4) 商务标评审及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附件 1

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

1、我们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我方授权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招标人提供“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服务，其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派出_____为本项目负责人，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我方愿意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采购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5、我单位提供如下通讯地址：_____电子邮箱（地址），确认本项目相关法律文书均通过提供的以上地址送达，相关文书只要发送至以上电子邮箱（地址）即视为送达，投标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投标单位名称：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日 期：_____

通讯地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附件 2

服务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

本承诺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对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所有要求完全响应。若有幸中标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服务。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_____（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

分项报价明细表

(仅供参考, 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价	小计金额(元)
1	项目建议书编制	1 项		
2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1 项		
			
合计金额(元)				

投 标 人 签 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

表中所列服务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服务内容。如有漏项或缺项, 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第七章 招标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对本招标文件的确认

我单位对 绿色食品生产研发基地（暂定名）项目建议书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咨询服务项目 的招标文件进行确认。

招标单位：滁州市深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经 办 人：黎天畅

联系电话：0550-3318150

（签章）

2025 年 9 月

招标代理机构：滁州市城投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经 办 人：周晓培

联系电话：0550-3519517、18255055896

（签章）

2025 年 9 月